

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

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

填表时间：2025年11月3日

项目编号	SDGP371500000202502000474	项目名称	聊城市大小礼拜寺街等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服务				分包数量	1个	
采购人	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鲁投招标有限公司				
预算金额	53.4万元	中标成交金额	标段一 178222元 标段二 127693元 标段三 98000元	评审地点	聊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评标室				
评审时间	2025年11月3日09时00分至2025年11月3日14时50分								
评审专家姓名及身份证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评审劳务报酬(元)	误工费(元)	住宿费(元)	城市间交通费(元)	扣减(元)	支付金额	评审专家确认签字	备注
姜桂昭		700					700元		
谢海金		700			36×15×2=108元		808元		
孙洪昌		700					700元		
刘飞		700					700元		
合计						总计	2808元		
采购人代表: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加盖公章)				
		王保申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名称）聊城市大小礼拜寺街等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历史风貌保护修复与提升、周边环境配套改善（一）、必要基础设施与防灾设施提升最高投标限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山东正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43.62万元，资产总额为426.6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历史风貌保护修复与提升、周边环境配套改善（一）、必要基础设施与防灾设施提升最高投标限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山东正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43.62万元，资产总额为426.6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山东正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03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名称）聊城市大小礼拜寺街等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建筑保护修缮、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动态监测与智慧化管理最高投标限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聊城鼎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719.43万元，资产总额为1569.2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聊城鼎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1月3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